

低碳海洋基隆・有品有德有愛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度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藉由本市結合品德、雙語及閱讀三合一專屬品德聯絡簿之內容應用，激勵各級學校人員，發揮創意與教學專業知能，設計品德相關教學活動，引領學生明辨思考、理性實踐。
- (二)透過徵選活動，將品德教育融入在繪畫與文字中，潛移默化學生及家長的品德內涵，培養知善、愛善、行善之全人教育的好公民。
- (三)提供各級學校人員及學生分享與發表之管道，蒐集各校推動品德教育優良作品、案例等具體作為，供各界參考使用，活化品德教育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機關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機關：基隆市政府
- (三)承辦學校：基隆市堵南國民小學

四、辦理期程：114 年 8 月~115 年 7 月。

五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公立國中、小學生、家長及教師。

六、活動主題架構：



七、實施方式：

基隆市獨一無二品德、雙語及閱讀三合一家庭聯絡簿，搭配文化局「誰來基隆」系列繪本的插畫，藉以激發孩子探索基隆，認識在地的美好，還收錄有十二個品德核心價值，編輯可具體實踐的核心價值行為準則、品德文選、品德心放送、雙語情境對話及閱讀基隆等特點，既可促進家庭與學校間良性互動，引領學生向善，使品德教育在校園漫延，也能同步提升基隆教育品質，陪伴學生創造「有品新生活」。結合專屬品德聯絡簿之內容應用，依徵選類別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「教」品德

以品德教育核心價值「**尊重生命、積極勇敢**」為教學活動設計，節數以1-3節為限，並依規定之格式進行填寫，一件限一名投稿教師，實施方式得為融入正式課程或早自修時間、導師時間等非正式課程時間之微課程。

（二）「說」品德

以品德教育核心價值「**誠實信用、自律守法**」為主題故事內容與啟示，字數為一國小低年級：250字、國小中年級300字、國小高年級400字及國中500字為原則。

（三）「畫」品德

以品德教育核心價值「**謙虛有禮、團聚合作**」為主，創作以四開尺寸，不限制繪製方式，以漫畫呈現，手繪圖或電腦繪圖均可。

（四）「秀」品德

以品德教育核心價值「**賞識感恩、關懷行善**」為微電影拍攝主題，**拍攝時長以3分鐘內之短片**，作品影片格式限為MP4 格式，解析度為1280x720（720p）以上規格，檔案大小2GB以內，並於片尾放上剪輯團隊名單，並標註影片中所有使用之照片、音樂、圖文資料出處等相關資訊。

（五）「行」品德

以品德教育核心價值「**孝親尊長、愛護環境**」為發想，規劃辦理母親節感恩惜福活動及順應國際環境行動，響應世界環境日：

1. 奉茶浴足報親恩

透過奉茶、洗腳、搥背、按摩及擁抱，傳遞了彼此的關心和敬愛，讓「孝順」的觀念不僅只是在小小心裡萌芽，更應感念父母為孩子全心全意、無微不至的付出，由知恩、念恩、報恩，體會孝順是要及時並勇於付諸行動，便是最好品德教育。

2. 尋幽探秘淨環境

依據文化古蹟專家學者的指導與建議，從設計到施工，皆秉持尊重歷史文化古蹟遺產的嚴謹態度，以鐵路懷舊意象為設計主題，將台鐵除役百年五堵舊隧道，改造為自行車道，讓舊隧道古道風華再現，舒適順暢兼具人文歷史特色的自行車遊憩體驗，提供親子走讀健行也可實踐綠色交通及清潔自然環境。

全球正面臨越來越嚴重的三大危機：氣候變遷、自然與生物多樣性喪失，以及污染與廢棄物問題，讓更多人一起以實際行動保護環境，用更友善的生活方式關心我們的地球。

八、徵稿評選繳交期限：每校不限類別至少報送1件，114年12月26日(星期五)前，將作品逕送堵南國小教導處彙整。

九、評選標準（符合標準者入選，不分名次）：

（一）「說品德」主題故事類、「畫品德」主題漫畫類與「秀品德」主題微電影類

1. 作品主題內容符合品德內涵（20%）。
2. 作品敘述之流暢性與完整性（30%）。
3. 作品具有特色或創意（30%）。
4. 作品主題內容具啟發性（20%）

（二）「教品德」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
1. 主題與教學內容符合品德內涵與適切性（30%）。
2. 教學實踐過程設計的創新性與流暢性（30%）。
3. 引導討論或反思具啟發性（20%）。
4. 教學活動設計實際運用的延展性、實用性（20%）。

十、評選方式：聘請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組成評選小組，針對投稿作品進行評選。

十一、錄取及獎勵：

- （一）說品德主題故事及畫品德主題漫畫：致贈稿費入選者每件禮卷600元及獎狀。
- （二）教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：致贈稿費入選者每件禮卷3000元及獎狀。
- （三）秀品德主題微電影：致贈入選者每件禮卷元及獎狀。
- （四）徵稿評選得獎者進行公開頒獎。

十二、作品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參與徵選之稿件以未曾出版或獲獎者為限，每人每類限投稿1件，每件作品至多1名作者，品德主題影音類之作者不在此限。（作者均不含指導老師）
- （二）參與徵選之稿件請勿一稿多投，如經查證屬實將取消獲獎資格與相關獎勵。

(三)參與徵選之稿件一律不退件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甄選作品以未曾公開發表者為限，勿抄襲或妨害他人著作權，若有前述情形，除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並取消獲獎資格。

(四)作品無償授權基隆市政府非營利用途之使用(不另支酬)，製成系列宣導品，充實及輔助學校品德教育教學環境張貼布置，以利校園品德教育之推廣工作。

(五)部分作品另投稿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活動，得獎獎金另依教育部規定頒發。

(六)請隱匿作品中有關學生之個人資料及可辨識之圖像。

十三、送件方式：請依下列說明將參賽作品於期限前送至本市堵南國小教導處：

(一)「**教品德**」及「**說品德**」請印5份，並將文字檔燒錄光碟一份。

(二)「**畫品德**」及「**秀品德**」實體媒材1份。

(三)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(附件1)。

(四)報名表(附件2)。

(五)作品說明書(附件3~6，依徵選類別擇一適用)，每位「**畫品德**」參賽者之作品背面務必黏貼作品標籤(附件5-1)。

(六)授權書、聲明書(附件7、8)簽名正本，每1件作品填寫1張。

(七)已核章之送件作品清冊(附件9)

十四、辦理本案有功人員由本府核定後辦理敘獎事宜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送交，基隆市政府得適時修正之。

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本同意書說明基隆市政府教育處（以下簡稱本處）將如何處理本同意書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

一、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

1. 本處因執行品德教育徵稿(含影音作品)評選活動之業務所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，包括姓名、服務或就讀學校名稱、年級、職稱、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、通訊地址、電子郵件信箱、身分證字號。
3. 本部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，使用期間為即日起 1 年內（唯獲獎作品者之個人資料為即日起 10 年內），利用之方式為書面、電子、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

1. 本同意書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規範並依據本處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請務必提供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，若個人資料不完整或有錯誤，將可能影響您相關的權益。
3. 您可就本處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進行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要求補充或更正。
4. 您可要求本處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因本處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時，不在此限。
5.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影響權益時，本處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義時，請參考本處業務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處聯繫。
6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目的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本處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不同意，但可能影響您的權益。

三、個人資料之保護

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本處隱私權政策之保護及規範。倘若發生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者，本處將於查明後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辦理以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

1.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未滿十八歲，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，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，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2. 本處保留增修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，並於增修後公告於本處網站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增修的內容，請於公告後 30 日內與本部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。屆時若無聯繫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修內容。
3. 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基隆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☐ 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同意書之內容。

☐ 本人同意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，對本人之個人資料，有為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權利。

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低碳海洋基隆・有品有德有愛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報名表

作品編號	(由承辦單位填寫)			
作品名稱				
徵選類別	☐ 教學活動設計	☐ 主題故事	☐ 主題漫畫	☐ 主題微電影
對應品德核心價值(可複選)	☐ 尊重生命、 ☐ 負責盡責、 ☐ 自律守法、 ☐ 謙虛有禮 ☐ 團隊合作、 ☐ 公平正義、 ☐ 孝親尊長、 ☐ 關懷行善 ☐ 誠實信用、 ☐ 賞識感恩、 ☐ 積極勇敢、 ☐ 愛護環境			
作者姓名		身份證字號		
職稱		連絡電話		
服務(就讀) 學校(年級)				
E-mail：				
聯絡地址：□□□				
本作品(含附件)係本人原創，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，並從未出版或獲獎。若發現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嫌，願意取消得獎資格，並立即繳回領取之稿費及獎狀，一切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負，如因此造成基隆市政府或基於其授權而使用本作品之第三人之損害，願負賠償責任。				☐ 是 ☐ 否

遴薦學校(請蓋印信或核章)：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「教」品德教學設計作品說明書

教學活動名稱							
作品適用階段	☐ 國民小學 ☐ 低 ☐ 中 ☐ 高年級（請擇一勾選） ☐ 國民中學 ☐ 身心障礙組						
教學時間	____節（以 1-3 節為限）或____小時____分鐘						
教學方式	☐ 主題式 ☐ 融入式：融入之領域/科目/議題_____ 融入之教科書版本及單元_____ 領域/科目/議題之相關能力指標（核心素養）_____						
對應品德核心價值(可複選)	☐ 尊重生命、 ☐ 負責盡責、 ☐ 自律守法、 ☐ 謙虛有禮 ☐ 團隊合作、 ☐ 公平正義、 ☐ 孝親尊長、 ☐ 關懷行善 ☐ 誠實信用、 ☐ 賞識感恩、 ☐ 積極勇敢、 ☐ 愛護環境						
設計理念 （學生背景經驗 分析、教材內 涵）							
評估與省思							
參考資料 （含運用素材之 出處）							
教學目標概述	#	教學目標	教學活動	時間(分)	評量方式	教學注意 事項	教學資 源
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「說」品德主題故事作品說明書

故事名稱	
參加組別	☐ 國民小學 ☐ 低 ☐ 中 ☐ 高年級（請擇一勾選） ☐ 國民中學 ☐ 身心障礙組
對應品德核心價值(可複選)	☐ 尊重生命、 ☐ 負責盡責、 ☐ 自律守法、 ☐ 謙虛有禮 ☐ 團隊合作、 ☐ 公平正義、 ☐ 孝親尊長、 ☐ 關懷行善 ☐ 誠實信用、 ☐ 賞識感恩、 ☐ 積極勇敢、 ☐ 愛護環境
故事內容	
啟示	(可列出 3-5 個啟發性問題供讀者參酌)
指導教師	學 校： 指導教師姓名：
參考資料	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「畫」品德主題漫畫作品說明書

漫畫名稱	
參加組別	☐ 國民小學 ☐ 低 ☐ 中 ☐ 高年級（請擇一勾選） ☐ 國民中學 ☐ 身心障礙組
對應品德核心價值(可複選)	☐ 尊重生命、 ☐ 負責盡責、 ☐ 自律守法、 ☐ 謙虛有禮 ☐ 團隊合作、 ☐ 公平正義、 ☐ 孝親尊長、 ☐ 關懷行善 ☐ 誠實信用、 ☐ 賞識感恩、 ☐ 積極勇敢、 ☐ 愛護環境
設計理念	(300 字以內)
指導教師	學 校： 指導教師姓名：
參考資料	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「畫」品德主題漫畫作品標籤

編號：_____（由承辦單位填寫）

序 號	學校名稱	作品題目	參加組別	班級	作者姓名	指導老師
			☐ 國小低年級組 ☐ 國小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 ☐ 身心障礙組	年 班		

承辦人：_____

學校電話及分機：_____

【序號請與送件作品清冊一致，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】

【粘貼於每件作品背面之右下角】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「秀」品德主題微電影作品說明書

影音名稱	
參加組別	☐ 國民小學 ☐ 低 ☐ 中 ☐ 高年級（請擇一勾選） ☐ 國民中學 ☐ 身心障礙組
對應品德核心價值(可複選)	☐ 尊重生命、 ☐ 負責盡責、 ☐ 自律守法、 ☐ 謙虛有禮 ☐ 團隊合作、 ☐ 公平正義、 ☐ 孝親尊長、 ☐ 關懷行善 ☐ 誠實信用、 ☐ 賞識感恩、 ☐ 積極勇敢、 ☐ 愛護環境
設計理念與品德教育的關聯性	
指導教師	學 校： 指導教師姓名：
參考資料	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作品授權同意書

立書人即下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_____，因「基隆市 114 學年度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」，需利用立書人之著作，爰授權基隆市政府(以下簡稱甲方)於下列授權範圍內利用立書人之著作：

一、授權利用之著作名稱：

(一)類別：(請勾選)

☐語文著作 ☐音樂著作 ☐戲劇、舞蹈著作 ☐美術著作 ☐攝影著作 ☐圖形著作
☐電腦程式著作 ☐錄音著作 ☐建築著作 ☐視聽著作 ☐表演

(二)立書人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，並擔保本件著作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
二、授權範圍：

(一)利用行為：甲方應依下列著作權法規定之方式利用

☒重製 ☐公開口述 ☒公開播送 ☒公開上映 ☒改作 ☐出租 ☒編輯 ☒公開展示
☒公開傳輸 ☒公開演出 ☒散布

(二)利用之地域(場地)：☒不限地域 ☐限地域：

(三)利用之時間：☒不限時間

☐限時間：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共計 年 月。

(四)利用之次數：☒不限次數 ☐限次數：

(五)可否再授權：☒甲方可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 ☐不可再授權

(六)權利金：☒無償授權 ☐有償授權

(七)其他：

此致

甲方(基隆市政府)

立書人即著作財產權人：_____ (簽章)

(請立書人簽名並蓋章，如為未成年由其法定代理人簽署始生效力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聲明書

依據「基隆市 114 學年度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，本人(作者姓名)

_____於 114 學年度錄取之作品(作品全名)_____，

本人同意下列所載事項，並繳交「授權書」簽名正本：

- 一、 本作品（含附件）係本人原創，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，並從未出版或獲獎。若發現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嫌，願意取消得獎資格，並立即繳回領取之稿費及獎狀，一切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負，如因此造成基隆市政府或基於其授權而使用本作品之第三人之損害，願負賠償責任。
- 二、 參與徵選之稿件以未曾出版或獲獎者為限，每人每類限投稿 1 件。（作者均不含指導老師）
- 三、 參與徵選之稿件請勿一稿多投，如經查證屬實將取消獲獎資格與相關獎勵。
- 四、 本人同意本作品全部內容授權刊登於【基隆市友善校園資訊中心】或基隆市教育局處相關網站，提供各級機關、學校或社會大眾線上檢索、閱讀、列印等，得不限時間與地域，為教育、學術研究或其他非屬營利之目的利用。
- 五、 本人並授權基隆市政府得於不破壞著作原意之範圍內，修改本作品（或建議作者酌修），並得於電子媒體或紙本刊載或出版發行，但不須另外支付稿酬。
- 六、 本人同意基隆市政府得行使本作品之所有著作財產權，作無期限、地域、方式、性質、次數等之利用，並得授權第三人利用，以及改作、基於本作品而創作衍生著作、翻譯、改編為動畫、影片、漫畫或其他不同形式之著作。
- 七、 本人仍享有著作人格權，並得於個人著作、演說、網站，或教學使用本作品。

本人同意對基隆市政府及其再授權之第三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● 作者本人簽名：_____（如為未成年由其法定代理人簽署始生效力）

● 指導教師簽名（無則免填）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基隆市 114 學年度推動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

送件作品清冊

學校名稱：

序號	徵選類別	參加組別	班級	姓名	題目	指導老師 (限 1 名)	備註
0		國**年級組	*年 *班	王大明			
1			年 班				
2			年 班				
3			年 班				

承 辦 人：_____ 教務(導)主任：_____ 校長：_____

學校電話：_____

*參賽作品清冊請詳填並確認無誤後核章，不足請自行增列。